



书评

# 读古尔纳的《博西》有感

罗遇真



阿卜杜勒-拉扎克·古尔纳

没想到今年的诺贝尔文学奖颁出一个鲜有人知的作家阿卜杜勒-拉扎克·古尔纳,在我朋友圈,就连一些平时阅读量很大阅读视野很广的人都没有读过他。目前在我国还没出版过任何有关他个人的作品单行本,仅仅在译林出版社出版的《非洲短篇小说选集》中有他的两个短篇,《博西》和《囚笼》。另外,网络上能够读到古尔纳另一篇作品《我母亲在非洲住过农场》。

直至诺贝尔文学奖颁发几天后,他的作品和有关他的研究文章、访谈、论文等,依旧很少,但从这少量信息和文本中,仍能管中窥豹,体会这新晋诺奖作家的语言魅力。

古尔纳已经年过七旬,已写过不少好作品,大家都说古尔纳获奖属于爆冷,但其实他的作品已在世界范围内得到了很多人极高的认可和赞誉,在外国也出版了诸多作品集,不过相比如雷贯耳的村上春树,还是有很大地方的人们不认识他。这说明在世界范围内还有许多优秀甚至伟大的作家存在,只是我们不知道,毕竟好作品确实不少,实在读不过来。

虽然这个时代的信息和文化流通极其方便快捷,却仍然在某些方面存在局限,网络短视频肥皂剧越来越多,纯文学读者越来越少。这样说来,一个在地球另一端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大作家不被一个东方大国所认识,也是正常的。文化精神的沟通与交流其实存在一定的难度,在纯文学的领域,这个问题更常见。

不管怎样,我对古尔纳的文本充满了迫切的好奇心,找到仅有的他三篇作品,我开始读了起来,我首先读到的是《囚笼》,但给我的感触并不是很深,也没有打动我,直到我读到了他另一个短篇《博西》,这篇让我赞叹,这个奖项给他是对的,我在文本上信任了古尔纳,读完《我母亲在非洲住过农场》,我加深了这个想法。

## 故乡,记忆,爱

在《博西》中,古尔纳叙述道:“告诉你一个秘密,就在我们扬帆起航时,我得知了这位精神大师的真实身份。可为时已晚,来不及退出了。就在我们深情地跟心爱的故土——那永远青翠葱郁的故土。”那就是古尔纳的故乡,他的写作根植于故乡,因为文学就是书写记忆、时间、情感,而古尔纳属于那里,他描述了非洲大地上的创伤。

从现实与回忆的残酷之上建立了古尔纳独特深刻的抒情风格,但这个风格与普通的疲惫的抒情不一样,我们见过太多狭隘矫情的抒情,而古尔

纳的抒情覆盖了那个世纪那个土地上最冷酷无情的族群记忆,显得深沉而浩大。比如这段话:“你妹妹仅仅充当了一个注脚,没人为她流下一滴泪。你也是,你和我,我们看着邻居沦为乞丐,卖掉女儿换回鲨鱼肉,也会坐视不理,也会一笑而过。那些人专横地骑在我们头上,来教我们如何温顺。你和我,我们有些东西……在这个冰冷且总是充满敌意的地方,我经常想起你。十二月的一天早晨,我第一次为你哭泣。可那时,无情的泥土已将你的鲜血变成了灰尘。”这其中萦绕着多么深刻的怜悯与痛苦!一副悲惨飘零的灰色画面瞬间出现,这绝望的抒情充满了对故土亲人的感情。

《博西》用非常冷静、诗意、复杂、但又深刻的语言讲述了“我”与好友博西的故事。两个少年在动荡的生活中出走,想去探险,而无论过程还是结局都是不幸的,始终笼罩在一种尚不被懂得少年了解的政治阴云中,他们短暂的探险自然以失败而告终。但古尔纳对他的友谊有着浓厚的忧伤与省思。古尔纳为我们诚实而高超地呈现了一个非洲,现实的非洲,也是古尔纳语言世界里的非洲。

## 残酷,幽默,对底层的同情

古尔纳的忧伤与深刻并不影响他的幽默,他能将残忍与温情,野蛮与优美处理得相当得体,他的语气总是不以为然又郑重其事,这源于他张弛有度炉火纯青的语言驾驭能力,因为你的精神能够自由驰骋,你才有幽默的空间,比如这段:“我和博西一前一后地走街串巷。我们给哈基姆写信,并签上卡罗尔的名字,看他如何趾高气扬,洋洋自得,吹嘘自己被人暗恋。我们甚至安排他和卡罗尔见面,并总在最后一刻取消约会。”“尤尼斯,绰号‘金属丝’,因为明显看得出来他脑子里肯定有些线路没连上。他绝不会害人,但他脑袋里装的都是些痴心妄想。”这种对个体的生动描述体现着古尔纳的幽默与智慧,虽然是残忍甚至刻薄的,但这是我最喜欢的语言风格之一。

非洲大地上的生存不能不说是野蛮和艰难的,在那块干涸的黑色的土地上,粗鲁与苦难一向有迹可循,但古尔纳没有一味用伤感讲述悲惨,先看小说《博西》中这段话:“有一回,我看到他躺在树荫下,一个六岁的小男孩对着他的嘴巴撒尿。金属丝一声不吭地爬起来走了。”你是否脑中已有画面,是否一个已习惯被侮辱的人站立

在脑海中? “不管什么人只要停下来到店里买东西,金属丝的父亲就会向人家借钱。他天天往清真寺跑,一天五次,每次都向人要钱。他跑遍了邻居家,向他们要钱。他去福利所,也向他们要钱。”这段话讲述了一个贫穷、无助、无法无天、厚脸皮、垂死挣扎毫无尊严的人,也隐喻了更多类似的非洲难民。倒数第二段有这么一句:“在经过高尔夫球场时,我被人截住了,他们用棍子打我,用石头砸我,跟我是遭报应的时候了。他们打我,说这是阿拉伯人遭报应的日子。他们打我,我血流满面,不省人事。”这段话就像一种经常出现在他记忆当中的片段,以至于描述出来如此顺手。

小说中写到他们离开了那儿,然后感慨:“在这里,没人在意你穿的裤子合不合身,没人在意你是白皮肤还是黑皮肤,你不用走过臭气熏天的巷子,也不用跨过硬滑的水沟,也不会有盛气凌人自以为是的长辈来羞辱你,更没有女人用她们的身体引诱你,又不让你靠近。”这里鞭挞着种族歧视与同类倾轧的黑暗,很长一段时间,他们生活在被伤害和被侮辱中,而古尔纳的作品饱含了对创伤人群的同情与怜悯。

## 坦率的力量、深沉的诗意

《博西》中有很多生动的比喻,其次是充满想象力的诗意描述,比如:“腐叶堆积在那儿发出刺鼻的味道,埋在泥地里的植物也烂了与土壤混在一起,芒果成熟后掉在地上正渗着汁液。我们一致推开靴子博西爬上去,用甜言蜜语骗取慷慨的馈赠,犒劳来自于文明种族的正在挨饿的开路先锋……”这段话真美,而且极其真切。古尔纳在语言上甚至像个诗人,他对语感和修辞有着极高的把握力,《博西》通篇读来,仿佛一首不分行的长诗。

除了语言的优美,手法上也极具感染力。这篇小说中有很多自言自语和对博西的告白式语言,最后一段是这句:“你错过了这最残忍的一幕,博西。”这句话出现了很多次,加深了对博西的感情和对荒诞经历的绝望感,这种语言能直接将人带入作者描述的亲密无间的关系中,类似于乡愁,第一人称的表达使感情更加浓烈真挚,比客观叙述更具有打动人心的力量,让他与博西的友谊在这种喃喃自语中升华到极致,笼罩着深沉的忧伤。在这句话的结尾中,我仿佛看到一个孤寂、落后、苦难的大地与它苦命的人们疲惫着坐下,在落日与灰尘中消失了身影。

# 带你了解今年的诺奖作家

北京时间10月7日,瑞典学院宣布将2021年诺贝尔文学奖授予坦桑尼亚作家阿卜杜勒-拉扎克·古尔纳(Abdulrazak Gurnah)。颁奖词写道:“2021年诺贝尔文学奖授予阿卜杜勒-拉扎克·古尔纳,因为他对殖民主义的影响和身处不同文化夹缝中难民们的处境所具有的坚定而富有同情心的洞察。”这是自1986年的沃尔·索因卡以来,第二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非洲黑人作家。古尔纳也是第一位获得该奖项的坦桑尼亚作家。

古尔纳出生于1948年,在印度洋的桑给巴尔岛(Zanzibar)长大,但在20世纪60年代末作为难民来到英国,当时他十八岁。直到1984年,他才回到桑给巴尔,在父亲去世前不久见到了他。

坦桑尼亚是多种族、多部族国家,文化艺术源远流长,口头文学以及斯瓦西里语诗歌小说丰富,是非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古尔纳已经出版了十部小说和一些短篇小说。难民的混乱贯穿了他的创作。阿卜杜勒-拉扎克·古尔纳用英文写作,作品在英语世界产生很大影响,并通过文论力推非洲文学,主张发出非洲人自己的声音。古尔纳的写作大多在其“流亡”期间完成,但都与其故乡相关。或许也正是古尔纳文学书写的这种边缘性,使得诺贝尔文学奖官方评述:“记忆,永远是古尔纳笔下重要的主题。”

算上本次的获奖者,自1901年以来,已有110余位作家摘得诺奖桂冠,既有大众熟知的“文艺偶像”,如马尔克斯、海明威、泰戈尔,也有比较小众的“低调实力派”。

诺贝尔文学奖委员会主席安德斯·奥尔森(Anders Olsson)说,他小说中的人物“发现自己置身于文化和大陆之间,在过去的生活和未来的生活之间,面对种族主义和偏见,但也迫使自己掩盖真相或重新塑造传记,以避免与现实发生冲突。”《卫报》编辑亚历山德拉·普林格说:“他是在世的最伟大的非洲作家之一,但没有人注意他,这让我很难受,这简直要了我的命。上周我做了一个播客,在播客中我说,他是那种被忽视的人。而现在,他终于获得了应有的嘉奖。”

(网络综合)



征百篇观影感 悟百年砥砺程

# 《立春》:艺术四姐妹放声歌唱

肖斌

顾长卫导演的《立春》值得写的地方太多了,比如蒋雯丽扮相的丑——大龅牙、满脸雀斑、体态臃肿、穿一条踩脚裤、讲一口包头话;编剧李樯的狠——小人物的苦苦挣扎、理想主义者的追求与妥协;顾长卫的美——在灰暗肮脏、烟熏高耸的小县城,拍出油画般的美;边沿城市、草根生活,映衬光彩夺目的追求,等等。除此之外,我还看到音乐、美术、诗歌、舞蹈四姐妹,这四种艺术被很现实的生活日复一日地慢慢切割,但她们汇合成四声部,始终顽强不屈地放声歌唱。

主声部——王彩玲(蒋雯丽饰):“我一定唱到巴黎歌剧院去。”  
二声部——黄四宝(李光洁饰):“你让我觉得你强奸了我。”  
三声部——周瑜(吴国华饰):“我朗诵的诗歌在场的考官没有一个不哭的。”  
伴唱——胡金泉(焦刚饰):“我就是人们心里的一根鱼刺。”

王彩玲的歌唱代表着音乐,因此四姐妹在这部片子中,音乐是主角。按照从前的说法,音乐、美术、诗歌三种艺术形式中,音乐几乎是完全自由、是通神的,她的格调最高,美术和诗歌都在其下。我认为编剧把主角的爱好定位在音乐而不是其它,根据就出自这一点。接下来的黄四宝和周瑜,正好一个美术、一个诗歌,也肯定了从前的这种说法,或者这三种艺术形式的排名。

舞蹈本来没有排在三种艺术形式之中,但本片中,胡金泉无疑是耀眼明星。焦刚把这个角色演得太好了。在水泥地上为观众演出,在报他的幕之前,他的脚踏呀踏地,身体一挺一挺,还没上场,人就像天鹅一样要飞起来了。水泥地上的天鹅陶醉在翩翩舞姿中,让人完全看不到他脚尖下的粗糙地面,只看到这只天鹅在天鹅的天堂里。

编剧有意把胡金泉作为一团线,前面三个人放出去,又在这里收拢来。胡金泉说:“我,就是人们心里的一根鱼刺。”这句话与其说是胡金泉的话,不如说是他代表

前面三个人说的。大雪纷飞的夜晚,胡金泉被王彩玲拒绝后,推着自行车走过无人的长街,这当中有寒冷的雪、热的哈出来的气、滚烫的泪水、绝望的心。第二天在排练场外那个丑陋的厕所里,他撕烂了妇女学生的衣服,在围观大姐级人群的注视下,用舞姿一样曼妙的步伐走出厕所,穿过人群。

四姐妹中,舞蹈受身体的束缚最大,因为身体象征现实,不自由,但又要用身体去追求属于灵魂、属于自由的艺术,要冲破束缚,去展现身体与艺术的美,只能如此地,没有别的办法。就像再崇高的理想下,如果周围是泥泞,就只好好鞋沾满泥巴来跳芭蕾舞。因此舞蹈是伴唱部分,是基调。

四姐妹中最弱的是诗歌。文学的形式中,如小说、散文等,诗歌的格调是最高的,如果说文学也能通神,那就只有诗歌。但在这部片子里,导演没有给诗歌更大的空间。音乐方面,王彩玲的歌唱不断地唱;美术这边,黄四宝一屋子的绘画,何况加上了女主角的裸背;舞蹈那里,胡金泉有水泥地、排练场、监狱三个场地展示。而诗歌呢?普希金的《纪念碑》五节二十行,周瑜只朗诵了第一节的前面三行:

“我为自己建了一座非人工的纪念碑/在人们走向那儿的路径上/青草不再生长”。

这三句能说明什么呢?编剧或者导演选定这首诗,也许他们要表达的是没有朗诵出来的部分吧?但是谁晓得?诗歌朗诵是完全能够震撼人的心灵和身体的,但吴国华饰演的这个肮脏角色居然取名“周瑜”,美轮美奂的周瑜居然是下贱的。

有人认这部片子说的是八十年代末的故事,当然不是,导演在许多地方都向我们透露了这不是讲的那个年代的事,比如方便面——在小县城的王彩玲哪有那么多钱?三万块钱买北京户口——那个时候“万元户”是多稀奇,她一个小老师不会有那么多钱。这明明讲的就是今天的故事。

剧评

# 一场没有终点的战斗

李钊

作为一部现象级的扫黑除恶题材电视剧,《扫黑风暴》讲述了由骆山河带领的中央督导组来到绿藤市,展开一场大型的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剧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生动细致的人物刻画和直击社会痛点的社会意义,取得了收视口碑双丰收。

真实感无疑是该片获得成功的重要因素,取材于真实案件改编的影视剧,在国内电视剧市场一直颇受欢迎,近如取材于石家庄张宝林案《征服》,近如取材于广东“雷霆扫毒”12·29专项行动的《破冰行动》。这些电视剧之所以受到广泛好评,人物形象深入人心,都因为剧本改编于真实的案件,带给人强烈的真实感和代入感。《扫黑风暴》的剧本均来源于中央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可以明显看到曾轰动一时的孙小果案、操场埋尸案、湖南文烈宏案、海南黄鸿发案等案件的影子,剧情更加入了套路贷、行业垄断等当今社会热点现象,让公安机关侦破传统作案手法和新型隐蔽涉黑犯罪并线推进,加之众多实力演员的精彩演出,为观众带来真实的强烈震撼感,甚至有许多观众在观剧过程中,不断揣摩剧情的发展与真实案件的异同,将剧中的角色与真实案件中的人物一一对应,形成热议话题。

一波三折的侦破剧情反映了扫黑除恶斗争的艰巨性。中央督导组进入绿藤市后,面临重重困难,调查工作十分艰难

向前推进。麦自立失踪案尚未告破,怀疑丈夫被杀的薛梅被杀、知情人马帅意外死亡,专案组但凡取得一丝线索,被称为“绿藤市地下组织部长”的高明远立刻能得到消息,使用非法手段掐断线索。随着案件侦破的深入,中江省常务副省长、绿藤市公安局主持工作的常务副局长等深潜海底的“关系网”被一一挖出。正是有如此庞大紧密的“关系网”“保护伞”的庇护,才造成黑恶势力屡打不绝、坐大成势的局面,出现死刑犯摇身一变成为夜总会老板、女孩被强奸反被污蔑等看似不可思议的罪恶情形。

正义也许会迟到,但绝不会缺席。在中央督导组 and 公安人员努力下,高明远、孙兴等黑恶势力受到法律的严惩,王政、贺芸等“关系网”“保护伞”被破除、被打掉,让人拍手称快。据悉,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全国公安机关向黑恶势力发起强大攻势,共打掉3644个涉黑组织、11675个恶势力犯罪集团,破获各类案件24.6万起。

本剧的演员表现都很好,尤其那些老戏骨,他们虽没有流量小鲜肉俊美的外表,但他们用精湛的演技塑造了十分立体的角色,为大家呈现了一部高质量惊心动魄的扫黑大剧。扫黑除恶是一场没有终点的战斗,重大成果的取得,绝不意味着专项行动的结束,而是标志着扫黑除恶常态化的开始。

